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 2005-018 号

#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 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
- 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9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 元。
- 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 0.3 股，每 10 股转增 3 股
- 股权登记日：2005 年 7 月 22 日
- 除权除息日：2005 年 7 月 25 日
-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5 年 7 月 26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5 年 7 月 29 日

### 一、通过分红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 2005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5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 二、分红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公司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98,614,9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含税），每股税前红利金额 0.1 元，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9,861,497.6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 297,576,023.84 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2、公司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98,614,9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89,584,49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

为 388,199,469 股。

3、发放年度：2004 年度

4、发放范围：截止 2005 年 7 月 22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5、每股税前现金红利 0.1 元。

6、扣税后每股实际发放现金红利：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9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 元。

三、分红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5 年 7 月 22 日

2、除权除息日：2005 年 7 月 25 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5 年 7 月 26 日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05 年 7 月 29 日

四、分红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派对象

截止 2005 年 7 月 22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法人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流通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

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3、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定，于 2005 年 7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登记转增，新增股份于 2005 年 7 月 25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直接计入公司每位股东的证券账户。转增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零碎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 1 股，直至实际转增总数与本次转增股份总数一致，如

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 项 目       | 变动前         | 本次转增数      | 变动后         | 股份比例   |
|-----------|-------------|------------|-------------|--------|
| 发起人国家股    | -           | -          | -           | -      |
|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 -           | -          | -           | -      |
| 发起人境内法人股  | -           | -          | -           | -      |
| 发起人境外法人股  | -           | -          | -           | -      |
| 发起人自然人股   | -           | -          | -           | -      |
| 非发起人国家股   | -           | -          | -           | -      |
| 非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 -           | -          | -           | -      |
| 非发起人境内法人股 | 129,074,176 | 38,722,253 | 167,796,429 | 43.22% |
| 非发起人境外法人股 | -           | -          | -           | -      |
| 职工股       |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 非流通股份小计   | 129,074,176 | 38,722,253 | 167,796,429 | 43.22% |
| 普通股（A股）   | 169,540,800 | 50,862,240 | 220,403,040 | 56.78% |
| 特种股（B股）   | -           | -          | -           | -      |
| 流通股份小计    | 169,540,800 | 50,862,240 | 220,403,040 | 56.78% |
| 股份合计      | 298,614,976 | 89,584,493 | 388,199,469 | 100%   |

七、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按照新股本总数 388,199,469 股摊薄计算的公司 2004 年度每股收益为 0.245 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新疆昌吉市延安南路 52 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831100

联系电话：0994-2724766

传真：0994-2723615

九、备查文件目录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7 月 19 日